

115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

日期：115 年 4 月 26 日(日)

地點：F601 教室

試場：第一試場（上午場）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最晚報到時間
	08:55	1 號準備	
1	09:00-09:15	薛 ○	08:30
	09:15-09:20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曾 ○ 茵	08:50
	09:35-09:40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鍾 ○ 嘉	09:10
	09:55-10:00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施 ○ 玟	09:30
	10:15-10:20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5	10:20-10:35	張 ○ 樺	09:50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5 號恢復場地	
		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薛 ○ 倫	10:15
	11:00-11:05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7	11:05-11:20	呂蔡 ○ 琳	10:35
	11:20-11:25	7 號恢復場地、8 號準備	
8	11:25-11:40	林 ○ 聿	10:55
	11:40-11:45	8 號恢復場地、9 號準備	
9	11:45-12:00	鄭 ○ 好	11:15
	12:00-12:05	9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

115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、設計群

日期：115 年 4 月 26 日(日)

地點：F602 教室

試場：第二試場（上午場）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最晚報到時間
	08:55	1 號準備	
1	09:00-09:15	謝○莉	08:30
	09:15-09:20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曾○堯	08:50
	09:35-09:40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張○鈞	09:10
	09:55-10:00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謝○芳	09:30
	10:15-10:20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5	10:20-10:35	賴○羚	09:50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5 號恢復場地	
		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吳○鴻	10:15
	11:00-11:05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7	11:05-11:20	孫○妤	10:35
	11:20-11:25	7 號恢復場地、8 號準備	
8	11:25-11:40	曾○暄	10:55
	11:40-11:45	8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

115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、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

日期：115 年 4 月 26 日(日)

地點：F604 教室

試場：第三試場（上午場）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最晚報到時間
	08:55	1 號準備	
1	09:00-09:15	鄭○晴	08:30
	09:15-09:20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陳○妤(70****044)	08:50
	09:35-09:40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林○薰	09:10
	09:55-10:00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江○珊	09:30
	10:15-10:20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5	10:20-10:35	吳○綾	09:50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5 號恢復場地	
		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李○錫	10:15
	11:00-11:05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7	11:05-11:20	劉○瑜	10:35
	11:20-11:25	7 號恢復場地、8 號準備	
8	11:25-11:40	林○宸	10:55
	11:40-11:45	8 號恢復場地、9 號準備	
9	11:45-12:00	鍾○恩	11:15
	12:00-12:05	9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

115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家政群

日期：115 年 4 月 26 日(日)

地點：F601 教室

試場：第一試場（下午場）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最晚報到時間
	12:55	1 號準備	
1	13:00-13:15	林○蓓	12:30
	13:15-13:20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13:20-13:35	陳○琪	12:50
	13:35-13:40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13:40-13:55	謝○炫	13:10
	13:55-14:00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4:00-14:15	黃○軒	13:30
		4 號恢復場地	
		5 號準備	
5	14:25-14:40	張○屏	13:55
	14:40-14:45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6	14:45-15:00	陳○函	14:15
	15:00-15:05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7	15:05-15:20	王○瑜	14:35
	15:20-15:25	7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

115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音樂專長

日期：115 年 4 月 26 日(日)

地點：F602 教室

試場：第二試場（下午場）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最晚報到時間
	12:55	1 號準備	
1	13:00-13:15	陳○紅	12:30
	13:15-13:20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13:20-13:35	徐○涵	12:50
	13:35-13:40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13:40-13:55	黃○靜	13:10
	13:55-14:00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4:00-14:15	陳○妤 (70****340)	13:30
	14:15-14:20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5	14:20-14:35	賴○凱	13:50
	14:35-14:40	5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

試場及地點分配表

試場	地點	群科別	備註
第一試場(上午場)	F601 教室	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	請於規範時間內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第二試場(上午場)	F602 教室	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、設計群	
第三試場(上午場)	F604 教室	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、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	
第一試場(下午場)	F601 教室	家政群	
第二試場(下午場)	F602 教室	藝術領域音樂專長	
報到處 休息室	F605 教室	-	
事務辦公室	F608	-	
委員會議室	F603	-	不開放

